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忠瑞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 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五、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一致认为: 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内部控制制 度的建设及依法运行情况,同时,公司已基本建立覆盖各营运环节的内控制度体系, 能够防范和抵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风险, 保证公司经营管理业务的正常运行和公司资 产的安全完整。

七、审议并一致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 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通过检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及审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同时监事会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的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凯恩电池正常生产经营,尽快消除强调事项段提及的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3月25日

